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邢市监建议字〔2023〕2号

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邢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123号建议的答复

杜哲楠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问题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的关心。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不断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强化排查整治，切实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

一、加强对学校食品安全的综合治理

我局始终将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摆在日常监管工作的首位，从健全组织、落实责任、强化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每年，我局都与教育、卫生健康部门联合开展春、秋季开学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联合检查，严查各类学校食品安全隐患，确保学生饮食安全。一是联合教育、卫生健康部门督促各类

学校认真开展自查，今年，组织各类学校自查 2200 余家次，完成隐患整改 192 处，确保学校幼儿园开学前食堂达到供餐条件。二是突出重点，对学校食堂全覆盖检查。聚焦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环境卫生、食品留样、索证索票、餐饮用具清洗消毒及食品添加剂使用等关键环节，严把米、面、油、肉、食盐等食材进货关，规范操作关，人员健康管理等关口。春季学校开学期间，全市共出动检查人员 3863 人次，检查学校食堂 2149 家，责令改正 288 家，立案查处 8 起。检查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 227 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 19 个，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14 份，有效确保了校园食品安全。三是监督学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按照《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指导学校幼儿园食堂建立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监督食品安全各项制度落实，指导学校幼儿园食堂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明确关键岗位人员职责。全市学校幼儿园食堂全部建立了“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二、开展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创建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校园食品安全工作，2023 年将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创建列入了民生工程，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以食品安全为原则，按照全省统一的标准进行建设改造。它在普通学校食堂的基础上，对食堂软件、硬件、设施设备进一步进行规范提升。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是硬件设施完备，食品安全制度健全，食

品安全设施设备完善，建筑布局合理，场所清洁卫生、加工流程控制科学，食品加工制作规范的全省统一标准的食品安全标准化食堂。今年，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创建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 120 家，达到每个县（市、区）2 家，通过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的创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提升全市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水平。

三、推动学校和校园放心工程建设

为提高我市学校和校园食品安全管理水平，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自 2016 年起，我市率先在学校和校园引进团餐保障新模式。通过引进大型餐饮公司，逐步实现学校和校园社会化保障，达到食堂厨房操作规范、环境清洁卫生、污染有效控制、食源性疾病杜绝的目标。该项工作在当年省政府考核市政府时列为加分项受到省政府食安办领导认可。

四、下一步监管措施

一是定期开展隐患排查，进一步完善校园监管信息档案，提高监管精准度、科学性。二是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加强对校园的环境卫生、加工操作、原料采购贮存、索证索票、清洗消毒等环节的检查，及时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广大在校师生身体健康。三是继续瞄准“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坚持把校园食品安全与日常监督相结合，进一步提高学校负责人的法

律意识和食品安全意识，为建立食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打牢基础。



领导签发：赵志华

联系人及电话：王月巧 0319-3166568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